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7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919,136,402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辉隆股份	股票代码	00255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敏	袁静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祁门路1777号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祁门路1777号	
传真	0551-62656720	0551-62656720	
电话	0551-62634360	0551-62634360	
电子信箱	hbxumin@126.com	hbyuanjing@126.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化肥、农药产品的内外贸分销业务,自主品牌复合肥、农药和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一)农资业务

农资业务是公司发展的根基,是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的基础与起点。公司以“农”字为圆心,坚持做优做强农资主业不动摇,不断巩固资源优势、网络优势、服务优势和品牌优势,持续提升农业社会化服务能力。

1、农资流通贸易

为打通“服务三农”最后一公里,在2003年公司首创具有辉隆特色的“配送中心+加盟店”的农资连锁经营模式,率先将连锁经营理念引入农资行业,随着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蓬勃发展,公司坚定不移地构筑现代农资流通网络体系,着力构建“配送中心+加盟店+新型农业主体+农化专家”四位一体的农资连锁经营模式。公司现已形成“立足核心市场,辐射全国”的连锁经营网络,搭建省市县三级服务网络,目前在全国20个主要农业省(自治区)设有控股公司,建立了79家集“农资仓储、物流配送、农技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配送中心和4235家加盟店,网络覆盖范围、经营规模位居全国前三。

公司聚焦战略厂商资源联动,不断强化全球、国内头部优质肥药厂商的战略合作,提升重点市场和优质资源掌控力。公司与中煤能源、河南心连心、盐湖钾肥、国投罗钾等核心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贸易网络覆盖全国,出口遍及60多个国家和地区。为先正达、巴斯夫、科迪华、拜耳、日产化学、四川利尔、浙江新安等国内外知名农化企业全国及部分区域代理,年获取40亿元农药战略资源,掌控安徽省内70%的进口优质农药资源,全国市场战略布局基本完成。

2、农资生产

辉隆股份致力于打造高科技集群、高质量发展的企业集团,坚定实施“工贸并举、工业强企、以工带贸、以贸助工、以工哺农”的“工贸一体化”战略。公司秉持科技兴企的发展理念,立足资源优势,以“生态、绿色、环保”为“辉隆制造”标签,大力推进自主品牌产品建设,成功打造六大肥药生产基地,“辉隆”“五禾丰”等自主品牌肥药驰名美满。公司拥有超百万吨自主品牌复合肥年产销能力,农药行业制剂销售位居全国30强。现有自主品牌复合肥产能135万吨/年,磷酸一铵产能15万吨/年,农药制剂产能10500吨/年,氯虫苯甲酰胺原药产能2000吨/年。自主产品与自有网络优势叠加、高效融合、产效双增,进发出强大的内生动力。我们顺利实现了发展动能转换,从单纯的商贸流通成功向工贸并举、融合发展转型,进入转型升级的“快车道”,驶入又好又快发展的“高速路”。

公司部分化肥产品:

3、农业综合服务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精神,积极响应国家“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的伟大号召,公司整合农业产业链的优质资源和技术应用,以庐江、全椒、涡阳等11大现代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为依托,以技术培训和试验示范为基础,以种、药、肥绿色解决方案和产品供应为抓手,同时嫁接银行、保险、飞防和农业机械、农产品品质追溯系统、仓储、烘干、农产品加工等服务,致力于打造“种得好、管得好、收得好、加工好、卖得好”的“辉隆五好”模式,构建“耕种管收售”全周期农业全产业链的综合服务体系,使农业服务由单一碎片化,向多元化、多功能的方向延伸,真正实现粮食增产、农业增效、农民增收,推动现代农业实现绿色高质量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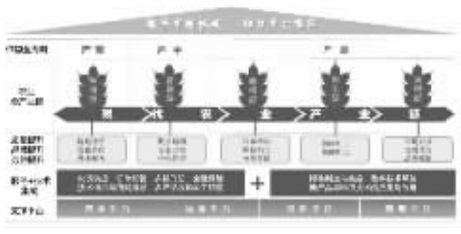

“种得好”,抓源头:帮助农户制定种植计划与高产方案,精选种子,供应绿色药肥,开展测土配方,提供免费技术咨询与培训,指导农户播种、施肥。

“管得好”,抓过程:根据作物生长特点,提前制定技术方案,全程指导农户进行追肥用药、抗旱排涝等农事操作。运用数字技术,开展农机飞防,提高农业服务的精度和效率。

“收得好”,抓协同:协同农户种植供应端与政府部门、加工企业需求端之间关系,开展订单农业,做好粮食质量检验、分质、分类、分仓存储,确保颗粒归仓。

“加工好”,抓品质:提供烘干、去杂等初加工服务,对订单生产的农产品进行精细加工,保证存储与销售的农产品品质,提升产品附加值。

“卖得好”,抓品牌:与下游农产品深加工企业开展合作,提供优质原料;生产“辉隆好”品牌农产品,打造优质农产品自主品牌,实现优质优价。

服务+技术集成:发挥多年积累的服务网络、资源、人才、技术、管理等优势,从农业种植的源头抓起,围绕农资供应、订单农业、土地托管、技术培训、田间指导、农机飞防、金融保险和农产品收购加工销售等环节,提供高质量的农业综合服务,保障农业产业链、农产品的价值实现。在农作物生长全周期,把标准制定与实施、产品与种植技术的应用与改进、数字技术赋能等有效嵌入服务各环节,促进种植科学管理、市场信息有效沟通、农服资源优化配置。

同时,我们把科技服务作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全面提升为农服务水平和能力。设立农化服务中心,常年开设400农技服务热线、辉隆科技大讲堂,开机种子包衣、航空植保等服务,围绕特色农业,制定作物全程解决方案,实现了由经营服务型向服务经营型转变,由单纯提供产品向提供“产品+服务+解决方案”的转变。

(二)精细化工业务

在坚持贴按农资主业的同时,公司重视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发展,成功进军精细化工、香料香精等领域,进一步延伸产业链和价值链。通过发行股份和可转债,并购国内一流的精细化工和香料香精生产企业——海华科技。海华科技是国内精细化工细分领域知名企业,拥有全产业链优势,产品结构丰富合理,主要经营甲醚、甲酚、氯甲苯、间氯苯胺、香精香料等系列产品,广泛应用于医药、农药、食品添加剂、香精香料、日用化学品等行业。海华科技多年来坚持工艺自主研发创新,拥有“稳产、节能、安全、环保”的先进生产工艺,现拥有35项发明专利、107项实用新型专利。

BHT:化学名称为2,6-二叔丁基-4-甲基苯酚,是一种用途广泛的抗氧剂,广泛应用于食品、饲料添加剂、润滑油、橡胶助剂等。随着我国合成材料工业的快速发展,我国抗氧剂行业近年来呈现较快的发展势头。海华科技BHT产能15000吨/年,稳居国内第一、全球前三。

薄荷醇作为海华科技的核心产品之一,是精细化工领域香精香料行业的重要产品。该产品为无色透明晶状体,具有清新怡人的薄荷香气,能够作用于皮肤和粘膜产生独特的清凉感,广泛应用于食品、日化、医药等快速消费品领域。作为全球消费量最大的单体香料之一,其供应主要分为天然提取和化学合成两种工艺路径:天然薄荷醇占据50%以上市场份额,其原料薄荷原油依赖农业种植提取,受气候条件、种植面积和人工成本等因素制约,存在明显的价格波动和供应不稳定性;合成薄荷醇因其稳定的供应能力和成本优势,市场份额持续提升,对市场价格形成重要影响。海华科技薄荷醇产能5000吨/年,关键工艺指标全面达标,实现稳定量产;质量优异,产品纯度达到食品级标准,并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未来,随着消费者对香精香料需求的持续增长,以及合成工艺技术的不断进步,公司将持续优化生产工艺,提升产品品质,降低生产成本,进一步巩固在薄荷醇市场的竞争优势。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10,824,814,048.64	11,649,912,500.27	-7.08%	11,509,480,57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34,949,673.58	3,708,166,626.22	-1.97%	4,077,313,707.13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5,652,116,440.47	17,832,656,739.38	-12.23%	18,249,340,391.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919,717.61	76,535,910.25	120.71%	510,467,54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727,854.91	-28,204,079.24	184.16%	386,786,10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180,038.26	-373,162,425.97	58.68%	1,243,317,380.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8	125.00%	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8	125.00%	0.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4%	1.97%	2.67%	12.8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797,142,465.60	5,123,993,443.98	3,625,513,186.50	3,105,467,34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495,180.16	65,197,473.01	7,665,410.98	-14,438,34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562,603.02	32,800,885.52	11,618,358.92	-36,233,992.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583,366.80	340,687,418.11	-382,939,377.70	526,655,277.1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85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7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74%	357,244,325.00	0.00	质押	201,925,100.00	
葛海燕	境内自然人	1.69%	16,024,100.00	0.00	不适用	0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04%	9,863,964.00	0.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1%	9,562,683.00	0.00	不适用	0	
解凤昔	境内自然人	0.95%	9,000,191.00	9,000,191.00	不适用	0	
李永东	境内自然人	0.84%	7,939,250.00	0.00	不适用	0	
安徽明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洋远见12号复合策略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1%	7,661,800.00	0.00	不适用	0	
解凤祥	境内自然人	0.69%	6,519,900.00	0.00	不适用	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1%	5,748,600.00	0.00	不适用	0	
朱金和	境内自然人	0.46%	4,320,000.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解凤昔、解凤祥为兄弟关系。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葛海燕、安徽明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洋远见12号复合策略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解凤祥等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注:公司存在回购专户。截止报告期末,回购专户持有27,381,678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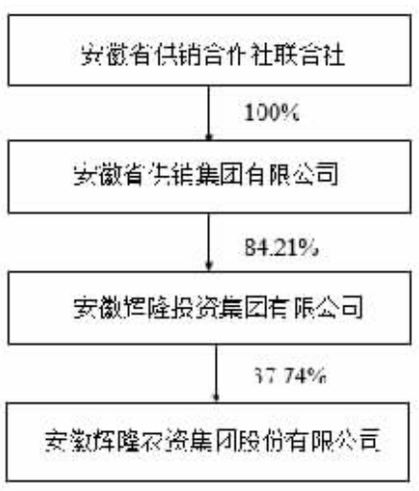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乡村振兴)	22辉隆农资MTN001(乡村振兴)	102281896	2022年07月28日	2028年08月01日	40,000	3.50%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乡村振兴)	24辉隆农资MTN001(乡村振兴)	102481183	2024年03月22日	2027年03月26日	40,000	2.8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完成上述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乡村振兴)2024年付息兑付手续,实际支付利息金额为1,400万元。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无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64.59%	66.19%	-1.6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373.79	-2,820.41	184.16%
EBITDA全部债务比	8.01%	5.37%	2.64%
利息保障倍数	3.05	2.23	36.77%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8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种类:包括新股配售或者申购、证券回购、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债券投资、委托理财以及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证券投资行为。

2、投资额: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在额度范围及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证券投资金额不得超过该投资额度。

3、特别风险提示:由于在投资过程中存在收益不确定性风险、资金流动性风险及操作风险,证券投资本金及收益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一、证券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一步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实现收益最大化。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进行证券投资,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证券投资金额不得超过该投资额度。

(三)资金来源

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四)投资方式

使用公司的证券账户或通过专户方式进行投资,由相关职能部室根据《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制度》规定进行操作。

(五)投资范围

包括新股配售或者申购、证券回购、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债券投资、委托理财以及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证券投资行为。其中,委托理财是指公司委托银行、信托、证券、基金、保险资产管理机构、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理财机构对其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或者购买相关理财产品。

(六)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不超过12个月。

(七)相关授权

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审批通过的授权范围内,代理公司办理上述证券投资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进行证券投资可能存在以下风险:

1、收益不确定性风险: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经济走势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选择合适的投资产品,因此风险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资金流动性风险:投资产品的赎回、出售及投资收益的实现受到相应产品价格因素影响,需遵守相应交易结算规则及协议约定,相比货币资金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3、操作风险: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等。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订了《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和《公司风险投资管理办法》,对公司证券投资的范围、原则、责任部门及责任人、证券投资的决策及控制程序、权限、风险控制措施、内部信息报告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

2、公司将加强金融市场分析和调研,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完善和优化投资策略,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及时分析和跟踪证券投资的进展情况及资金投向、资本市场表现等,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投资的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根据监管法规及时履行信披义务。

3、公司财务部门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定期对证券投资业务的具体开展情况进行审查、审计,并向管理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公司充分保障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证券投资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收益水平并增强盈利能力。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会计准则的要求,对公司的上述投资行为进行会计核算,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公告编号:2025-012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详细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了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二)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不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行为。产品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

(三)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四)购买额度

公司及控股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五)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六)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授权的管理层代理人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现金管理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金融市场的变化以及新的投资意向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投资的理财产品品种已限定为商业银行发行的安全性好、风险较低理财产品,且公司对投资理财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作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对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够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公告编号:2025-011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4,300万元的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详细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及存放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97号文)核准,公司于2011年2月21日采用网下配售方式向询价对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50万股,2011年2月21日采用网上定价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共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75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7.5元。截至2011年2月24日止,公司已收到社会公众股东缴入的出资款1,406,2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302,266,439.05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10000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余额为4,394.41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二、超募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由于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尚未结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超募资金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将对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等。投资品种不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行为。

(三)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四)购买额度

最高额度不超过4,300万元,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五)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超募资金。

(六)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七)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银行理财产品、大额存单等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金融市场的变化以及新的投资意向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投资的产品品种已限定为商业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且公司对投资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作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及资金本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不影响投资项目正常运作。对闲置的超募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将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辉隆股份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4,300万元的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程序;辉隆股份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平安证券对辉隆股份本次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三)保荐机构发表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5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池业务情况概述

因公司及下属公司经营发展和融资需要,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拟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开展资产池业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的资产池额度。上述额度在业务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该业务将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名下所持有的合作银行资产池业务认可的入池资产提供全额质押担保,业务具体内容及期限以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业务概述

资产池是指合作金融机构为满足企业或企业集团统一管理、统筹使用所持金融资产需要,对其提供的集资产管理与融资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是合作金融机构对企业提供流动性服务的主要载体。

资产池业务是指协议银行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公司对所拥有的资产进行统一管理、统筹使用的需要,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的集资产管理与融资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服务业务平台。公司及下属公司与协议银行开展资产池业务,将相应资产向协议银行申请管理或进入资产池进行质押,向协议银行申请质押融资及相应额度的银行授信。

(二)业务主体

本次拟开展资产池业务的主体为公司及合并范围内下属公司。

(三)合作银行

本次拟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合作银行为浙商银行和平安银行。

(四)业务期限

上述业务的开展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以公司与合作银行最终签署的相关合同中约定期限为准。

(五)资产池额度

公司及下属公司共享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的资产池信用额度,其中,浙商银行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平安银行不超过4亿元(含4亿元)。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六)业务担保方式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公司为资产池的建立和使用可采用最高额质押、一般质押、存单质押、票据质押、保证金质押等多种担保方式。以上信息以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的具体合同为准。其中,浙商银行业务中相关公司互为担保及反担保对象,均引入本次资产池业务范畴之内。

二、资产池业务的风险与风险控制

(一)流动性风险

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如有保证金,需在合作银行开立资产池质押融资业务专项保证金账户,作为资产池项下质押票据等金融资产到期托收回款的入账账户。应收票据等金融资产和应付票据的到期日期不一致的情况会导致托收资金进入公司的保证金账户,对公司资金的流动性有一定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可以通过用新收票据等金融资产入池置换保证金方式解除这一影响,尽力防范资金流动性风险的发生。

(二)担保风险

公司以进入资金池的票据等金融资产作质押,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用于对外支付款项,随着质押资产的到期,逐步办理托收解付,若所质押担保的额度不足,合作银行将要求公司追加保证金。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将安排专人与合作银行对接,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金融资产托收解付情况,并安排公司新收票据等金融资产入池,保证质押的额度充足,尽力控制追加保证金。

三、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授权的管理层代理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公司可以使用的资产池具体额度、担保物及担保形式、金额等。

授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资产池业务,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资产池业务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产池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资产池业务的目的

公司将对应的金融资产(票据)统一存入合作金融机构进行集中管理,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新开、托收等业务,有利于节约公司资源,减少资金占用,提高公司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最大化。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开展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9亿元的资产池业务,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授权的管理层代理人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六、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25年4月15日,公司对控股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5.82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5.19%;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为194.03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05%,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七、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7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为有效避免外汇市场、经营商品价格、利率的波动所带来的业务经营风险,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公司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其中,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任一时点交易金额不超过3亿美元(或相同价值的外汇金额);商品套期保值业务任一时点保证金和权利金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利率套期保值业务任一时点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2、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为目的,主要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经营商品价格及利率的波动所带来的业务经营风险,实现公司稳健经营的目标。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存在市场风险、资金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进出口业务及尿素等大宗商品销售,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经营商品价格波动及利率波动的风险,防范价格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及下属公司拟根据实际需要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套期保值交易以实际经营业务为依托,根据业务经营和风险控制的需要,适时进行套期保值操作,以实现价格对冲、套期保值的效果。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计划投入的资金规模与自有资金、经营情况和实际需求相匹配,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二)交易品种

1、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外汇掉期等,以及上述业务的组合。主要涉及的外币币种为美元,也包括业务可能涉及的欧元、港币等其他币种。

2、商品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拟开展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仅限于生产经营和贸易业务相关的产品及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尿素、铝锭等国内期货交易所上市相关产业链品种。

3、利率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拟开展的利率套期保值业务包含:利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等。

(三)交易额度及期限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任一时点交易金额不超过3亿美元(或相同价值的外汇金额);商品套期保值业务任一时点保证金和权利金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利率套期保值业务任一时点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决议有效期内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授权的管理层代理人负责办理套期保值的具体业务,签署相关协议等法律文件。

(四)交易方式

公司及下属控股企业通过具有合法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等开展外汇及利率套期保值业务,通过国内商品期货交易所等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五)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银行授信。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交易风险分析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造成公司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外汇交易专业性、时效性较强,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合约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4、回款预测风险:业务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由于宏观经济形势以及客户经营状况变化可能会出现客户调整预测,造成公司销售波动及回款预测不准,导致